

部分热点问题解答

1 宁波车险市场基本情况怎么样？此次车险改革对整体市场影响如何？

答：宁波车险市场具有高赔付、低费用的特点，成本结构相对合理，目前车险综合赔付率已经达到70%，综合费用率为26%，其中交强险综合赔付率达96%，车险综合赔付率全国最高、综合费用率全国最低。

在此次改革中，交强险扩保额不增保费、商业险责任大幅扩展，整体保费略有下降，宁波车险预估赔付率将提高到80%，比全国75%的预期赔付率还要高5个百分点，意味着80%的保费将用于保险理赔。同时，在高赔付的现实情境下，为确保宁波车险市场总体盈亏平衡，保险公司就必须大幅压缩费用成本，预计宁波总体的车险费用率将压降到20%，较目前宁波市场水平再降低6个百分点。消费者的获得感更强、保险的性价比更高。

3 新老方案的实施，如何过渡？消费者如何应对？

答：交强险根据中国银保监会2020年第2号公告要求，截止2020年9月19日零时保险期间尚未结束的交强险保单项下的机动车，在2020年9月19日零时后发生的道路交通事故的，按照新的责任限额执行；在2020年9月19日零时前发生道路交通事故的，仍按原责任限额执行。

商业车险理赔，按保单载明的保险责任期限、条款与保障进行赔付。不管事故发生时间在9月19日前还是后，只要是旧保单，按旧条款赔付；新保单，按新条款赔付。旧保单客户可选择退保重新投保新条款，但此次改革是综合性改革，保费涉及影响因素较多，请消费者慎重考虑。



6 新版条款取消了现有条款中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免赔率，与现有条件相比，有哪些变化？

答：原条款中被保险机动车根据事故责任的不同，实行5%-20%的事故责任免赔率。如被保险人投保附加险中的不计免赔险，则免赔金额由保险人负责赔偿。新版条款取消了事故责任免赔率，保障更加全面，消费者也享受到了更多的优惠。

8 商业险如果退保，之前几年未出险的记录，是否还能照样享受？

答：前几个完整年度的连续投保保单，可享受未出险记录的优惠。退保后形成的上一张保单不满6个月，是不计入累积投保年数的。

9 交强险不能退，如果商业险退了，为了让两个保期一致，商业险是否可以买几个月？

答：重出后的保单不满一年的，属于短期单，续保时无赔款优待系数只升不降，并不划算。

10 好多附加险不用单独购买就在保障责任范围，那车损险保费是不是要比以前贵？如果我不想要这些附加的保障，保费是否可以便宜些？（比如我是新车第一年，本来就不打算买自燃险）

答：车损基准保费整体下降。消费者可以购买“绝对免赔率特约条款”“发动机损失除外特约条款”进行保费扣减，盗抢、自燃、玻璃单独破碎、无法找到第三方特约，这些责任无法扣减。

2 新版车险示范条款的最大亮点是什么？

答：本次改革是综合性、全方位的改革，范围广、力度大。改革范围既涉及交强险又涉及商业险；既涉及条款、费率又涉及产品和服务；既涉及车险市场、车险监管又涉及保险供给者、中介渠道等。

从条款看：一是提升保险责任限额，增强风险保障能力。交强险责任限额从12.2万元提高到20万元；无责限额1.21万提高到1.99万。商业三责险责任限额从5万—500万元扩大至10万—1000万元。更加有利于满足消费者风险保障需求，更好发挥经济补偿和化解矛盾纠纷的功能作用。

二是优化条款体系，丰富产品供给。新增驾乘人员意外伤害保险示范条款；新增4个增值服务特约条款，包括道路救援、安全检测、代为驾驶、代为送检，为消费者提供更加规范和丰富的车险保障服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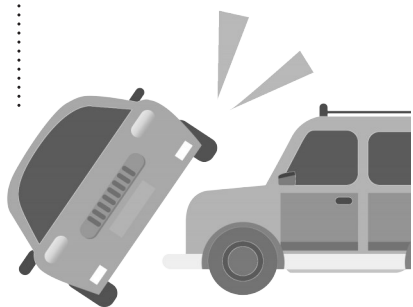
三是优化保险责任，提升消费者的体验。车损险主险条款在现有保险责任基础上，增加机动车全车盗抢、玻璃单独破碎、自燃、发动机涉水、不计免赔率、无法找到第三方特约等保险责任，合理删减实践中容易引发理赔争议的免责条款，合理删减事故责任免赔率、无法找到第三方免赔率等免赔约定，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完善的车险保障服务。

4 新版车险条款保障更全面，车险保费是否会有提升？

答：本次综改，车险保费基本上只降不升、保障基本上只增不减、服务基本上只优不差，但部分车型因风险水平不同会存在涨价的情况。

5 商业险之前三年或三年以上未出险最低折扣是0.3825折，改革后，折扣系数有改变吗？是否可以更低？

答：改革后最低折扣 $0.5 \times 0.65 = 0.325$ ，同时基准保费整体也下降了，理论上的最低保费比老条款的0.325折可能还要便宜。但是保险公司对商业险有定价权，结合自身盈亏情况，对不同车辆采取不同自主定价系数，具体报价请咨询保险公司。



7 退保流程及需提供的材料？要带上保单吗？只有电子保单怎么办？

答：①商业险保单正本原件（电子保单无需提供）。

②投保人个人的身份证原件，单位投保的需要营业执照和公章还需要委托书。

③投保人在填写批改申请书（勾：退保）、退保支付方式确认书（提供投保人的银行帐号及开户行）。个人签字，单位盖章。

④非投保人本人办理，需提供代办人员和投保人身份证原件及委托书。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不一致的还应提供被保险人手持委托书、身份证照片（注：照片能清晰识别客户脸部及手持相关资料）。

⑤按揭车退保，需提供银行还款结清的书面证明、有“解除抵押”字样的登记证书原件。

⑥保单遗失的，需本人到场办理，填写情况说明，拍手持身份证照片留存。或者登报声明（地市级以上报纸）。

⑦发票：发票收回。如普票，遗失需客户填写遗失说明签字或盖章；如专票，客户已抵扣或已认证需提供红字信息表并加盖公章；未抵扣并且未认证的需原件收回，由我司出具红字信息表，当月退保发票需要全联次收回作废，跨月需红冲。

⑧退保金额人民币1万以上的，个人需要身份证原件正反面留存，单位需要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正反面。并附上客户告知函并盖章。

11 之前只要买了车险，可以免费享受保险公司拖车、搭电等延伸性服务，为什么现在没有了？如果需要这些服务，是要购买吗？费用多少？

答：新条款后道路救援需要购买附加险，其服务的次数与费用需投保时与保险人协商确定。

12 医保外费用附加险，保费是怎么收的？

答：属于三者险和车上人员险的附加险，在投保三者险和车上人员险的时候一并投保、缴费。

13 车险综合改革后，商业车险赔款计算有何变化？

答：商业车险赔款计算仍然按照先交强险理赔，后商业险理赔的规则处理。但赔款计算公式已全面删去了免赔率相关内容。以车险为例：由过去的车损赔款=（保险金额-交强险应赔付本车损失金额）×被保险车辆事故责任比例×（1-事故责任免赔率）×（1-绝对免赔率之和）。

变更为：车损赔款=（保险金额-交强险应赔付本车损失金额）×被保险车辆事故责任比例。

记者 徐文燕
见习记者 徐露清